

# 巴州新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油基废钻完井液及废矿物油资源综合回收利用撬装化装置二期项目 (一厂、二厂)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6月8日至9日，巴州新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在巴州新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阿克苏地区拜城县克孜尔乡克深气田207井西侧的一厂、喀什地区叶城县柯克亚气田处理厂西侧的二厂）组织了油基废钻完井液及废矿物油资源综合回收利用撬装化装置二期项目的验收，验收组由巴州新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代表、新疆天蓝蓝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技术人员以及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对现场进行了检查、查阅相关档案资料、听取建设单位及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进行了认真的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 1、一厂

位于阿克苏地区拜城县克孜尔乡，克深气田207井西侧，地理坐标为东经 $82^{\circ}26'14.18''$ 、北纬 $41^{\circ}55'31.10''$ ；一厂年处理油基废钻完井液为5万吨。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撬装化LRET工艺处理装置1套，配套建设油基废钻完井液储存池、泥浆罐等。

#### 2、二厂

位于喀什地区叶城县柯克亚气田天然气处理厂西侧，地理坐标为东经 $77^{\circ}18'53.3''$ 、北纬 $37^{\circ}28'18.8''$ 。二厂年处理

油基废钻完井液及固体废物均为 5 万吨。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撬装化 LRET 工艺处理装置 1 套，配套建设 3t 燃气锅炉、油基废钻完井液储存池、泥浆罐、化验室、办公室、宿舍等。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6 年 2 月河北冀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巴州新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油基废钻完井液及废矿物油资源综合利用撬装化装置二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6 年 6 月 21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以新环函[2016]775 号文件对《报告书》进行了批复；由于两厂址生产进度安排产生冲突，2017 年 7 月巴州新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申请项目环评变更事项，2017 年 9 月 30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以新环函[2017]1541 号文件对“巴州新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油基废钻完井液及废矿物油资源综合利用撬装化装置二期项目第二厂址环评变更事项”进行了复函。

项目于 2016 年 8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10 月完成阿克苏地区拜城县克孜尔乡克深气田 207 井西侧二期一厂（以下简称“二期一厂”）、喀什地区叶城县柯克亚气田天然气处理厂西侧二厂（以下简称“二厂”）建设，2019 年 3 月进入调试。

2019 年 3 月，受巴州新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新疆天蓝蓝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承担了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工作。验收期间二期一厂、二厂环保设施已投入正常运行。

##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9704 万元，其中一厂总投资 4812 万元，二厂总投资 4892 万元。环保投资 274.7 万元，占总投资的 2.8%。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巴州新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油基废钻完井液及废矿物油资源综合回收利用撬装化装置二期项目“一厂、二厂”的撬装设备及相关配套设施。

## 二、工程变更情况

项目在两厂址各新建一套撬装化 LRET 工艺处理装置（按变更复函取消 HTOT 撬装化装置）。项目建设地点、建设规模以及生产工艺与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变更事项说明及变更事项说明复函内容一致，无重大更。

其他发生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环评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原因
1	一厂新建 50m <sup>2</sup> 半封闭固体废物暂存场。	建设 200m <sup>3</sup> 半封闭固废暂存池。	50m <sup>2</sup> 半封闭固体废物暂存场建成后储存空间较小，实际固废产生量较大，改建成 200m <sup>3</sup> 半封闭固废暂存池。
2	一厂事故池由已建成的废完钻井液 3 号暂存池作事故池	目前一厂 3 号暂存池内存放岩屑	一厂需处理得含油固废较多，暂存池不够使用，3 号暂存池临时存放岩屑
3	二厂新建 50m <sup>3</sup> 防渗事故池	二厂事故池由新建的暂存池分隔出 50m <sup>3</sup> 的容积做事故池。	二厂新建的暂存池容积较大，为减少施工，二厂事故池由已建的暂存池分隔出 50m <sup>3</sup> 的池子做事故池

本项目二期一厂、二厂的建设内容、规模、工艺、污染防治的措施基本与环评阶段一致，没有导致环境影响加重，不构成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一厂

#### 1、废气

一厂废气主要为无组织排放的有机废气、颗粒物，有机废气排放源主要为原料暂存池、回收油基泥浆储罐、回收油储罐呼吸、生产装置，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颗粒物主要为一

般固体废物堆放场物料的粉尘，均按环评要求采取了措施。

## 2、废水

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建设了防渗的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于厂区绿化。

## 3、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采取了减振措施。

##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 LRET 技术处理后产生的固体废物。建设了固体废物临时储存场，用于铺设油田井场及道路，多余运至固体废物填埋场用作覆土。

### （二）二厂

#### 1、废气

废气主要为锅炉烟气及无组织排放的有机废气、颗粒物。锅炉烟气经 25m 排气筒排放；有机废气排放源主要为原料暂存池、回收油基泥浆储罐、回收油储罐呼吸、生产装置，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颗粒物主要为一般固体废物堆放场物料的粉尘，均按环评要求采取了措施。

#### 2、废水

二厂废水主要为锅炉和软化设备产生的污水以及生活污水。锅炉及软化设备产生的污水建设防渗了储存池储存，喷洒厂区地面抑尘；生活废水建设了化粪池储存，定期清掏，用于绿化施肥。

#### 3、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采取了减振措施。

####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 LRET 技术处理后产生的固体废物。建设了固体废物临时储存场，用于铺设油田井场及道路，多余运至固体废物填埋场用作覆土。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 一厂**

####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二期一厂厂界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监测点最高排放浓度值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 **2、废水**

生活污水建设了防渗的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于厂区绿化。

####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 LRET 技术处理后产生的固体废物。建设了固体废物临时储存场，用于铺设油田井场及道路，多余运至固体废物填埋场用作覆土。

### **(二) 二厂**

####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二厂厂界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监测点最高排放浓度值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二厂燃气锅炉排放的烟气主要污染物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最大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中表 2 标准限值要求。

#### **2、废水**

废水主要为锅炉和软化设备产生的污水以及生活污水。锅炉及软化设备产生的污水建设防渗了储存池储存，喷洒厂区地面抑尘；生活废水建设了化粪池储存，定期清掏，用于绿化施肥。

###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 LRET 技术处理后产生的固体废物。建设了固体废物临时储存场，用于铺设油田井场及道路，多余运至固体废物填埋场用作覆土。

## 五、验收结论

巴州新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落实了环评文件及批复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验收监测期间，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废水、固体废物得到了合理处置。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组认为“巴州新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油基废钻完井液及废矿物油资源综合利用撬装化装置二期项目（一厂、二厂）”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后续要求

（一）项目处理的油基度钻完井液及固体物资源（油基泥浆）等危险废物贮存、运输、转移、处置等必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有关法律法规要求。

（二）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定期进行应急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三）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巴州新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6月9日